

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新乡县发展改革委员会
新乡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
新乡县商务局

文件

新乡县市监〔2021〕70号

关于开展送政策上门精准服务 实施意见

为贯彻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要求，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，优化我县营商环境，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《新乡县送政策上门精准服务实施意见》，现将实施意见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进一步提高企业开办服务水平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为重点项目、重点企业和招商引资企业提供优质、高效、便捷的企业开办服务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设立专职服务员。提前介入我县重点项目、重点企业和招商引资企业，提供专职服务员上门服务，办理设立、变更、注销等有关业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（二）建立重点项目、重点企业、招商引资企业动态目录。从全县重点项目储备库中筛选一批重大项目，从限额以上规模企业中筛选一批重点企业，从三大改造项目库中筛选一批重点项目，从招商引资企业中筛选一批重点企业，建立重点项目、重点企业、招商引资企业动态目录，实行动态管理，原则上半年调整一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委、科工局、商务局）

（三）设立开办企业服务站。设立“企业开办便民服务站”，设置咨询服务，配置工作服务人员提供咨询和引导服务，指导企业开办人员开展市场主体网上登记等事项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市场监管局、商务局）

三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加强贯彻落实。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提升营商环境、优化企业开办工作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将工作任务落实到具体科室

和责任人，明确工作推进措施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并取得切实成效。

（二）强化业务协同。各责任单位要增强服务意识，主动靠前服务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做好业务衔接和信息共享应用，确保各项举措有序推进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培训。各责任单位要利用报刊、广播电视、互联网等媒体，加强宣传解读，正确引导社会预期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在全县营造高效便捷的企业开办舆论环境，实现社会认知、企业认可、群众认同。

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新乡县发展改革委员会



新乡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



新乡县商务局



2021年3月15日